关于“12345政府热线”工单9227号和9380号举报线索的调查说明

市政府热线办公室：

我局11月8日接到工单号9227后及时转发给榆次区税务局进行处理，期间又有工单号9380也涉及榆次区税务局纳税人不提供发票的举报单，在绝对保证举报人权益的情况下，榆次区税务局对被举报单位：晋中市领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汇公司，工单9227号涉及企业）、晋中诚贝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贝工贸，工单9380号涉及企业），进行了调查。

经调查：诚贝工贸，法定代表人：王校伟；自述（材料可见附件）在经营过程中由于一时资金困难，向小额贷款公司借款，由于部分款项未还清，导致小额贷款公司对他进行催收，并发短信威胁会对他的公司向环保、税务等单位进行举报，使其疲于应对，为此达到催促其还款的目的，经查，却有此类型短信息，并据其自述，环保局已经在前几天对其进行过举报调查；

领汇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燕；该纳税人注册地址为经纬路37号三层301-314室，其主营为教育培训，自述（材料可见附件）自其领取营业执照后至本月初才刚刚装修完毕，正在办理税务的相关手续，并未经销办公用品的业务发生；

榆次区税务局派专人实地调查了经纬路37号，此地段未发现有举报人所说的文具商店，随后拨通举报人手机“13262293595（上海联通号码）”要求举报人说明当时在哪里购买的办公用品或附近有什么明显的建筑可作为参考，对方表示当时购买地址为晋中职业技术学院对面，我局人员回复为那是蕴华街并非经纬路，并要求举报人将当时给其开具的收据通过QQ邮箱的方式传至我分局，对方表示同意；其后因未收到举报人邮件，我局人员再次拨通举报人电话，要求其尽快发送邮件，对方表示收据不在身边，会通知财务人员尽快发送；因始终未收到邮件，我局工作人员再次拨打电话，一直无人接听，其后又分时段多次拨打举报人电话“18521945846（上海联通号码）”均未接听。

由于此次的两个举报信息均为上海联通号码为联系方式（举报诚贝工贸电话号码也为上海联通号码），我局人员将两项举报回复单、诚贝工贸短信息截图调取查证后发现：举报领汇公司（工单号9227）的号码也是给诚贝工贸（工单号9380）发威胁短信的号码，举报诚贝工贸的号码也是举报领汇公司的所谓财务人员号码。

以上就是我局对两个工单的调查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晋中市税务局